

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 2026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购买服务明细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性质为行政机关，职责是通过审判活动，惩治一切犯罪分子，解决各类矛盾纠纷，维护辖区内社会主义法治和社会经济秩序，保卫辖区内所有制财产、集体所有制财产，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国家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顺利进行。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下属单位1个为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本级。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收入预算13973.26万元，比2025年年初预算13563.50万元增加409.76万元，增长3.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正常调资。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3691.78万元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691.78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160万元

-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 5.事业收入0万元。
- 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9.其他收入 160 万元。

(三) 上年结转结余 121.48 万元

10.上年结转结余 121.4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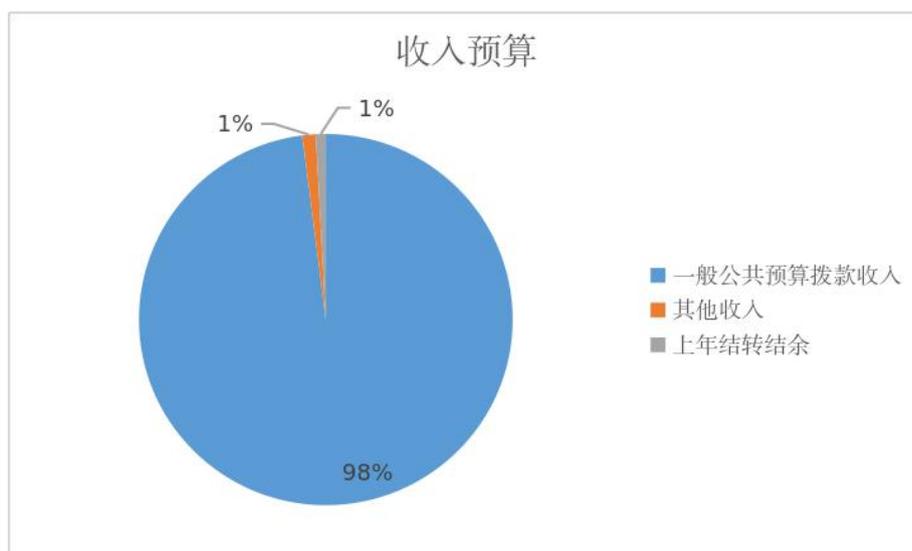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13973.26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3563.51 万元增加 409.76 万元，增长 3.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正常调资。

(一) 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11938.22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85.44%。

(二) 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2035.04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14.56%。其中：

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 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 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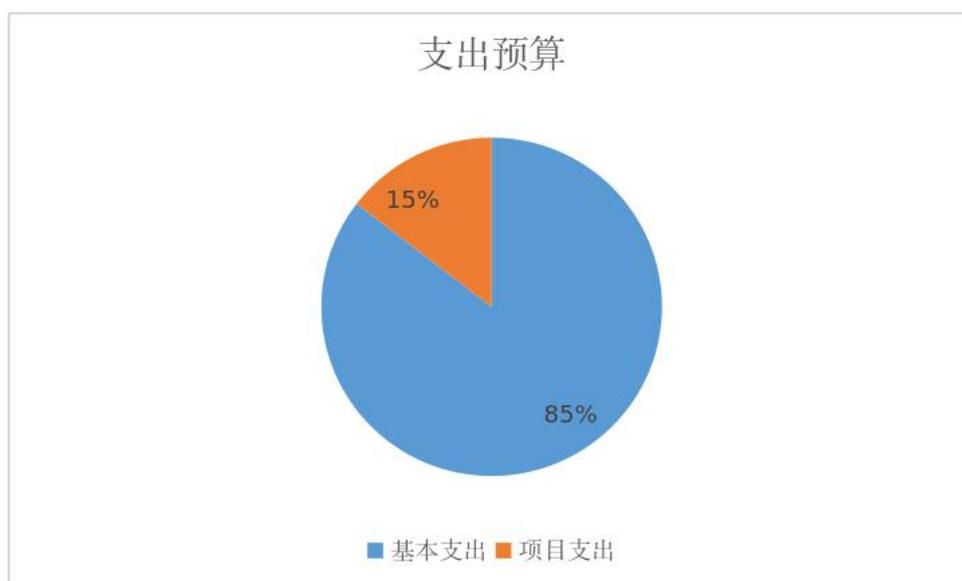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 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168.39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增加 65.69 万元，增长 63.96%，主要原因：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就老旧执法执勤及公务用车进行更新购置。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 年预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市法院财物统一管理后，因公出国（境）费用安排在市高法本级。

(二) 公务接待费。2026 年预算数 3.59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公务接待有关制度，用于社会团体等单位来访或异地法院调研、协助办案的接待。

(三)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 年预算数 164.8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6 年预算数 99.8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6 年预算数 65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老旧执法执勤及公务用车更新购置、我院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 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 年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110.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90.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19.20 万元。

(二)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6 年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37.85 万元。

(三) 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2026 年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名称诉讼费，收费依据《诉讼费用交纳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81 号)及《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非财产民事案件等诉讼受理费标准的通告》(京发改〔2007〕1111 号)，执收主体为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收费部门为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收费标准《诉讼费用交纳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81 号)及《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非财产民事案件等诉讼受理费标准的通告》(京发改〔2007〕1111 号)，收入预计 305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底,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43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0 台(套)。2026 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